赞皇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赞皇镇北街村及有关农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现将赞皇县2026年度第11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建新区建设用地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和目的

拟征收北街村位于村东（东至北街村集体土地、南至北街村集体土地、西至北街村集体土地、北至北街村集体土地）的土地，征地范围详见《征地范围图》（附件一）。征收目的是公共利益需要，依照规划进行城镇住宅建设。

二、土地现状

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拟征收北街村土地0.7698公顷，其中耕地0.6559公顷、园地0.1139公顷。《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见附件二。

三、补偿方式与标准

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号），本次征收土地位于我县第Ⅰ区片，区片价标准为126万元/公顷，根据北街村分配规则，其中的20%为土地补偿费，归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所有；80%为安置补助费，归被安置人员。依据《关于印发石家庄市征收集体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石政规〔2023〕4号）规定，对其他地上附着物补偿。经确认，此次征收不涉及农村村民住宅和青苗。

四、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

安置对象认定标准：户籍和土地权属。

安置方式：货币补偿安置和社会保障安置

社保措施：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冀政发〔2023〕8号）和《赞皇县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赞政字〔2020〕11号）规定文件，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5%，缴纳社保费24.2487万元。

五、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可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北街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

六、异议反馈渠道与听证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对本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有意见建议的，可拨打以下电话进行反馈。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本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赞皇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

本公告期限自2026年9月15日至2026年10月15日。本公告可在赞皇县人民政府官网查询，网址为http://www.zanhuang.gov.cn/。

特此公告。

联系人：贾曙光　　联系电话：84221614

赞皇县人民政府

2026年9月15日

附件：1.征地范围图

2.土地现状调查结果

赞皇县2026年度第11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建新区建设用地征地范围图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为了推进城镇建设，依照法律规定，拟征收赞皇镇北街村位于村东（东至北街村集体土地、南至北街村集体土地、西至北街村集体土地、北至北街村集体土地）的土地，经赞皇镇人民政府与北街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清点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有关情况如下：

一、土地情况

单位：公顷

权属	北街村集体土地							
地类	合计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小计	其中					
			耕地	园地	农村道路	设施农用地		
面 积	0.7698	0.7698	0.6559	0.1139				

二、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面积等情况	备注
1	冯平文	0.0428公顷（0.642亩）	
2	冯立刚	0.0798公顷（1.197亩）	
3	安喜贞	0.0916公顷（1.374亩）	
4	赵国瑞	0.15152公顷（2.2728亩）	
5	张顺利	0.10554公顷（1.5831亩）	
6	王瑞银	0.1106公顷（1.659亩）	
7	侯聘刚	0.18794公顷（2.8191亩）	
8			
9			
合计			

三、农村村民住宅情况

名　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 注
无			

四、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

名　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　注
核桃树盛果， 彩钢房，水沟	赵国瑞	核桃树108棵，彩钢房215㎡，水沟59米	赵国瑞
核桃树盛果， 彩钢房，围墙	侯聘刚	核桃树棵126，彩钢房49㎡， 2.5米围墙30米	侯聘刚

五、青苗情况

名　称	所有权人	具体情况	备　注
无			

注：没有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在备注栏注明“无”。

集体经济组织（签字、盖章）：

现场组织人员（签字）：

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6 年 9 月 7 日